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雇主责任保险附加误工费条款

(产品注册号: C00001430922020120700841)

兹经保险双方同意并约定,经医生证明被保险人的工作人员暂时丧失工作能力超过保险单约定天数的,保险人对超过的天数,按投保时约定的金额计算误工费赔偿,每次事故最高赔偿天数和累计最高赔偿天数在保险单中载明。

本保险单所载其他条件不变。